证券代码：920096　　证券简称：嘉晨智能　　公告编号：2026-093

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0 月 27 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结合电子通讯方式召开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10 月 23 日以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姚欣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李飞、刘毅、徐征宇、叶忠明、邵少敏、王金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6 年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9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6〕17914 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

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确保募投项目款项及时支付以及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提高运营管理效率，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规定，公司计划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定期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8 日